

本书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保险企业财务制度》，详细阐述了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的会计理论与实务。针对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涉外业务较多的特点，本书还着重介绍了国际通用会计方法和惯例，具有新颖性。本书在理论论述的同时，结合作者多年的会计实践，辅以大量实例，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具有实用性。



中信出版社

实务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实务

AN ACCOUNTING GUIDE TO INTERNATIONAL
TRUST AND INVESTMENT ENTERPRISES

IN CHINA

孙佩玉 主编

韩俊才

副主编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 会计实务

主 编 孙佩玉
副主编 韩俊才

中 信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 067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实务/孙佩玉编著. -北京:中
信出版社,1995.2

ISBN 7-80073-084-0

I. 国… II. 孙… III. ①企业会计②银行会计 IV. ①F
276②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0912 号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实务

主 编	孙佩玉	开本	850×1168mm 1/32
副 主 编	韩俊才	印张	16.5
责任编辑	李旭涛	字数	412 千字
责任监制	肖新明	版次	1995 年 2 月第 1 版
出 版 者	中信出版社(北京朝阳区新源南 路 6 号京城大厦 邮编 100004)	印次	199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承 印 者	北京新华印刷厂	书 号	ISBN 7-80073-084-0 F·58
发 行 者	中信出版社	印数	0001-8000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作者名单

主 编：孙佩玉

副主编：韩俊才

编 委：	张汉兴	黎仲明	牟世俭	李建文
	廖绍元	王增祥	吴甫昌	程绍秀
	任厚琳	尚文菊	孙志鸿	郑学学
	甘福荣	陈秋帆	田 筠	王若敏
	李尊农	李 璞	吕志勇	吕颂三

前 言

我国自实行改革开放政策,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来,国家经济形势发生了剧烈的发展变化。经济领域的改革措施不断颁布与实施,促使国民经济高速发展,国际间经济交往空前活跃。会计作为企业经营不可缺少的管理工具和国际共通的商业语言,为适应改革开放形势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国务院和财政部已着手对会计制度进行一系列的改革,制定和实施了《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和十三个行业会计制度,修改了《会计法》,从而扬弃了以往的计划经济传统会计制度的模式,并向国际通用的会计处理方法与国际会计惯例逐步转轨,使我国会计工作无论在理论和实践上均发生了重大转变。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是国家实行改革开放的产物,近年来取得了很大的发展,机构遍及全国,从业人员数万,对活跃金融市场,引进外资,发展国民经济,起着重要作用。作为国际信托投资企业重要管理工具的会计工作,为适应会计改革的新形势,也有必要从会计理论和实践上实行改弦易辙,以迎接国内金融业务的日益发展和频繁的国际金融业务往来。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实务》就是在上述形势下应运而作。本书的理论依据是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以及《金融保险企业财务制度》,由于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从事业务的多样性,本书又博采了房地产开发企业、商品流通企业等相关行业的会计制度和财务制度。考虑到股份制经济是今后企业体制改革发展的方向,本书又根据最

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在有关章节中增加了必要的内容。鉴于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涉外性强，在理论表述上，在着重介绍国际会计准则的同时，对国际通用会计方法和国际会计惯例亦一并结合阐述；而在实务上，则根据编者从事多年的会计工作实践，举例力求翔实、全面和完整，并与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所从事的多种业务紧密结合，对目前尚未普遍开展的金融业务，如证券交易、期货买卖，亦予以涉及。从而突出了本书理论根据的权威性、核算的实用性和内容的全面性，真正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使本书既具会计理论概括又可指导会计实践。

本书的读者对象，系已具有会计基础理论的具有中专水平的学者和已从事企业会计工作具有一定实践经验的会计人员。由于本书的内容，仅涉及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因此本书内容属专业会计范畴，但从事一般性的信托投资企业，由于所从事业务大部分相同，因此本书亦完全可以适用。

本书的结构共分 18 章。总论阐述在《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指导下，结合国际会计准则介绍新的若干会计基本概念、原则。第 2 章至第 14 章则介绍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所从事的基本金融业务，基于企业涉外性强的特点，对外汇业务的核算，做了专章阐述。对传统业务和相关业务，则在第 15 章和第 16 章予以介绍。第 17 章和第 18 章介绍了财务报告和财务检查，使读者能了解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核算工作之全貌。

希望本书的出版，将有助于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工作的改进与发展，有助于广大从事会计工作者的业务水平的提高，并盼在学习和实践中就正于广大读者。

作 者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总论

第一节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的基本概念	1
第二节 会计的基本概念	8
第三节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核算的任务、特点和组织管理 ...	23

第二章 货币资金的核算

第一节 货币资金及其作用	30
第二节 现金	31
第三节 银行存款	34
第四节 其他货币资金	39

第三章 贷（放）款的核算

第一节 贷款及其重要意义	41
第二节 贷款的种类	44
第三节 贷款的管理	49
第四节 呆帐准备	53
第五节 贷款的核算	58

第四章 应收帐款的核算

第一节 应收帐款及其重要意义	67
第二节 应收帐款的种类	68
第三节 应收帐款的管理	70
第四节 应收帐款的核算	77

第五章 投资的核算

第一节 投资及其作用	83
第二节 投资的分类	85
第三节 投资的计价	91
第四节 投资的管理	96
第五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98
第六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102
第七节 投资的分析	128

第六章 长期资产的核算

第一节 长期资产及其作用	131
第二节 长期资产的种类	132
第三节 固定资产及其核算	133
第四节 无形资产及其核算	168
第五节 递延资产及其核算	178

第七章 流动负债的核算

第一节 流动负债及其作用	182
第二节 流动负债的种类	183
第三节 流动负债的管理	184
第四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87

第八章 长期负债核算

第一节 长期负债及其作用	198
第二节 长期负债的种类	199
第三节 长期负债的管理	201
第四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203

第九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第一节 投入资本及其核算	219
第二节 资本公积金及其核算	242
第三节 留成收益及其核算	245
第四节 基金及其核算	247

第十章	收入、费用（成本）的核算	
第一节	收入、费用（成本）及其重要性	252
第二节	收入、费用（成本）的内容及其分类	255
第三节	收入、费用的管理	262
第四节	收入、费用的核算	264
第十一章	利润的核算	
第一节	利润及其重要意义	270
第二节	利润的组成	271
第三节	利润的管理和利润分配政策	273
第四节	利润的核算	276
第十二章	外汇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外汇业务及其重要意义	299
第二节	外汇业务涉及的主要概念	305
第三节	外汇业务的核算	313
第十三章	租赁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租赁及其作用	334
第二节	租赁的分类	336
第三节	租赁的计价和租金的计算	338
第四节	租赁的管理	343
第五节	租赁的核算	344
第十四章	证券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证券及其发展	353
第二节	证券与证券业务的分类	355
第三节	股份制企业及股票	358
第四节	证券的计价	364
第五节	证券的管理	367
第六节	证券的核算	368
第十五章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房地产开发及其作用	384
第二节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分类	387

第三节 房地产开发业务核算的特点 388
 第四节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核算 393
 第十六章 外贸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外贸业务及其作用 406
 第二节 外贸业务的分类 407
 第三节 外贸业务核算的特点 409
 第四节 出口商品的核算 411
 第五节 进口商品的核算 434
 第十七章 财务报告
 第一节 财务报告及其重要作用 442
 第二节 财务报告的分类 448
 第三节 资产负债表 450
 第四节 损益表 461
 第五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附：现金流量表） 467
 第六节 会计报表附表、附注及财务状况说明书 479
 第七节 合并会计报表 481
 第十八章 财务报告分析（财务评价）
 第一节 财务报告分析及其作用 502
 第二节 财务报告分析的方法 504
 第三节 财务报告分析中应注意的问题 515

第一章 总 论

本章作为本书篇首,将介绍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的有关基本概念、会计的有关基本概念以及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会计核算的对象和特点。

第一节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的基本概念

一、信托、金融信托、信托投资

1. 信托

所谓信托系指接受他人信任与委托,代为经营财物或代办事务,为委托人或指定人谋利益的经济行为。为委托人或指定人谋利益的经济行为称为信托行为。信托行为一般分为贸易信托和金融信托两种:前者系经营商业性质的委托代理业务。

2. 金融信托

金融信托系指拥有资金或财产的法人和自然人,为了更好地运用和管理自己的资财,以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委托金融专业部门代其运用管理,这些金融专业部门根据信托或委托的资财从事有关金融活动,称为金融信托。

3. 信托投资

信托投资系指从事金融信托的专业部门以本身的资财或接受他人委托的资财,将其投放于生产、服务或有价证券的行为。

二、信托投资企业、国际信托投资企业

一般的信托投资企业和国际信托投资企业均为从事金融信托行为的金融专业机构。但在我国,一般的信托投资公司,包括各专业银行所属的信托投资公司和非专业银行所属的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其主要业务以经营人民币的金融信托投资活动为内容。而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则以经营外汇的金融信托投资为其主要业务。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从事并开展国际信托投资业务,即按照国际惯例、组织和运用国外资金,引进先进技术,促进对外经济技术协作与交流。它包括运用国际通行信用方式,如商业贷款、发行债券、股票、筹集基金等方式引进外资,并利用筹集的国外资金、引进先进技术和先进设备、通过投资、合营、租赁等形式支持国内经济建设,在条件具备的时候,适当转向国外投资,以获取更多的外汇收益。在引进外资并投向国内经济建设的同时,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亦从事经济咨询和代理业务,从事与引进外资有关的进出口业务和金融信托传统业务,如房地产开发、证券、外汇买卖代理等业务。由此可见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不论从币种和经营范围来看,与一般信托投资公司都有很大的不同。因此凡符合上述业务内容的公司,虽未冠以国际信托投资名称,但实质属于国际信托投资企业范畴。

三、信托投资企业和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的起源及发展

原始的信托行为起源于数千年前古埃及的“遗嘱”。据资料考证,公元前 2000 年左右,古埃及就有人设立遗嘱,让其妻继承自己的遗产,并为儿女指定了监护人,还设有立遗嘱的见证人,这种做法是现今发现一种最早的信托行为。

信托的概念起源于《罗马法》中的信托遗赠制度,但这时的信托完全是一种无偿的民事信托,并不具有经济上的意义,还没成为一种有目的的事业经营,其信托财产主要是实物,如土地。

信托作为一种事业经营,创始于英国。封建时代的英国,宗教

信仰很普遍,教徒们受教会的“活着要多捐献,死后可升天”的宣传影响,死后往往把土地、财产等赠给教堂。英王亨利三世于13世纪为了阻止国民将土地遗赠给教堂,而制定了《没收条例》,条例规定谁要把土地赠送给教堂,就要被没收。土地的所有人为了摆脱《没收条例》的束缚,想出了一个办法,就是把土地委托给别人使用,这个“别人”就成为受托者,土地的收益归教堂,教堂就是受益者。有的人想把土地留给自己的儿女,也常常委托别人代管。这种办法不仅为社会提供了方便,而且受益者的权利也受到法律保护。这就是英国早期的“尤斯”(USE)制。以后这种以土地为对象的信托,逐渐发展到对其他财产的信托。

随着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产生和发展,信托,特别是以经营为目的的信托业务逐步得到发展。在商品经济的条件下,人们在自己力所不及的情况下,为了有效经营或处理一定的财产等经济事务,以达到一定的社会目的或个人要求,很需要有专业的信用机构为之服务,信托公司就应运而生,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对信托的需要,信托机构的经营范围便逐渐扩大,新的业务项目也相应增多。

19世纪初美国开始从英国引进民事信托,英国的信托是以个人之间的信托为基础发展起来的,而美国一开始就把信托作为一种事业经营,以营业信托为主,出现了经营信托业的信托公司。信托公司把筹措来的资金投放到急需发展的工业公司和矿山公司的债券和股票上,同时也为个人处理遗产。美国信托业务基本为商业银行所垄断,由商业银行的信托部兼营。

日本在19世纪末从英、美输入了商事信托,并由法人受托开始。1900年日本制定的《日本兴业银行法》,在法律条文上出现了“信托”字眼。1905年,制定了《有担保公司债信托法》,1906年日本成立了第一个专业信托公司“东京信托株式会社”,主要经营不动产的管理、买卖及其抵押,代理贷款等信托业务。1922年颁布了《信托法》和《信托业法》。1943年颁布《兼营法》,使日本信托在方

式上比原有的业务有新的发展,受托对象也从财产扩大到金融、动产、不动产、以及债权等等;信托业务从对资金和财产的经营管理扩大到咨询、调查和服务等方面。

20 世纪初信托业传入中国,1917 年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成立了保管部,经营出租保管箱业务。1921 年保管部正式改为信托部,开设信托公司之风随之而起。最先开办的是上海通商信托公司,随后又有中易、中央、通易等信托公司相继成立,到 1922 年 7 月先后成立了 13 家。1922 年冬终于爆发了“信(托)交(易)风潮”,大批的信托公司和交易所倒闭,经过“信交风潮”后,直到全国解放前,只剩下中央、通易、通商等 3 家信托公司。1933 年国民党政府在上海创办了第一家官僚资本的中央信托局。中央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民银行和中央合作金库也相继设立了信托部。

新中国成立后,对旧的信托业的改造分为两方面,即一方面对官僚资本信托企业的接管、改造;另一方面对民族资本信托企业进行整顿、改造。由于不存在发展金融信托的经济和社会基础,1949 年到 1978 年中国的信托业没有什么发展,以经营金融信托业务为主的信托投资企业全部停办。

1978 年中国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方针,将全国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随着改革开放和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出现了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新局面。以乡镇企业和三资企业为代表的新企业如雨后春笋大量成立。这些企业,特别是新生的中、小企业、从传统的资金渠道得不到正常的资金支持;另一方面,原有的以政府通过银行拨款或银行按政府要求供给资金提供金融支持的形式,使相当多的资金周转缓慢,运作效益低下,这些都对这种资金供应体制从客观上提出了改革的要求。特别是改革开放以后,随着经济的发展,迫切需要加强与国际资本的合作,要求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来吸引外资,将国际资金筹集到国内。

商品经济一方面要求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运作效益,另一方面要求资金的投放渠道和形式更加灵活、更加市场化。在这种新的历史条件下,原来单一的银行信用和高度集中的金融体制,在资金供应和信用方式上,已经不能适应客观需要。

于是信托业务迅速恢复,特别是金融信托业在国内很快发展起来。1979年10月,国务院批准成立了首家以经营金融业务为主的信托投资企业——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其目的是利用信托投资这个工具,筹集国际资本,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设备,促进国内经济建设和国际经济贸易的迅速发展。

与此同时,中国银行成立了信托咨询部,负责与中行业务有关的信托业务。为了发展经济,搞活流通,有效地调剂资金余缺,一些部门和地区相继成立地方性信托投资企业。天津、大连、福建、上海、广东等地仿效中信设立了各自的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并经国务院批准成为当时对外筹资的十大窗口,对筹集外资、引进国际先进技术,促进当地经济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1980年6月国务院关于推动经济联合的通知提出,“银行要试办各种信托业务”;同年9月9日,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下达了《关于积极开办信托业务的通知》,工商行、农行、建行和中行等国家专业银行,在开办了信托业务的基础上于1980年以后又相继成立了自己的信托投资公司。各有关部门在积极改革投资方式,在从传统的拨款改为贷款的改革中,相继成立了若干信托投资公司,1985年11月国务院正式批准中创公司成立,以探索利用金融信托工具促使科技成果商品化、产业化。1986年,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成立,这些信托投资公司的出现,一是国家金融体制改革的尝试;二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它们与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一起促进了国内经济的发展,也为国家吸引外资,增强国际贸易,促进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做出了贡献。正因为这样,继1986年以后,北京及全国各地的信托投资企业如雨后春笋般逐年增加,到1992

年带“国际”字头的信托投资公司近 90 个。除了西藏以外,几乎每个省、市、自治区乃至计划单列市和相当部分的地区和地级市都成立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这些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与中信、天津国投、广东国投等十大窗口企业一样,它们一开始都是以经营外汇业务(特别是筹集外资)为主,人民币金融业务为辅,而且与金融业务相伴还可以直接经营对外贸易房地产等非金融业务。

信托投资企业的出现和发展,是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一件大事。它促进了银行以外的其他辅助性金融业务的发展,成为我国经济生活和金融业越来越重要的一部分。

据不完全统计,1991 年末全国信托投资企业总资产已高达 1674.4 亿元,自有资本在 100 亿元以上。

如上所述,现代信托投资企业特别是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的产生和发展过程,雄辩地说明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是商品经济的必然产物,是发展市场经济所必需,也是适应改革开放的实际需要。十几年以来的发展已使国际信托投资企业壮大并形成一个独立行业,成为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一个不可忽视的经济力量和国有金融机构的重要部门之一。

四、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的特点

我国国际信托投资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一种筹集、运用资金和其它金融行为的经营活动,它具有与国家银行不同的活动方式和业务内容,是银行金融业务的一大补充,是国家金融事业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

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按商品经济原则建立和发展起来的,这就决定了它具有生产性、计划性、灵活性和市场性的特点。

1. 信托的生产性

我国现阶段的信托投资企业的经营方针,主要是运用信托的方式,筹集与融通资金,支持技术进步,发展国内外经济协作,促进

生产、沟通购销、服务社会。

2. 信托的计划性

信托投资企业的经营计划特别是资金计划,必须服从国家的信贷政策和信贷计划,其全部资金来源渠道、资金投资方向、利率和投资规模等,都必须接受人民银行的管理、监督、执行国家统一的金融方针政策。

3. 信托的灵活性

采取把长期资金融通和短期资金融通结合起来,把间接金融和直接金融结合起来的方式进行。同时,在投贷项目的选择上,具有更多的灵活性。

4. 信托的市场性

信托企业从成立的一开始就是以独立信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企业出现的,是以金融为主要业务更多符合市场经济特点企业。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与其他金融机构比较有如下特点:

(1)它是金融机构,利用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经营,通过资金的投贷方式为生产经营服务。

(2)它与其他金融机构有以下不同:首先它是非银行金融机构,虽然与银行一样可以做一些商业信贷,但最明显的一个特征是不能办理结算,不能吸收储蓄存款,不能开具信用证等。国际信托投资企业主要应当是从事投资业务的金融机构。它又与财务公司、租赁公司和保险,证券公司等不同,它的投贷资金的范围更广泛、更多样化。

(3)国际信托投资企业目前较银行有更多的自主性。

(4)国际信托投资企业,更与其他信托投资企业不同,前者一开始主要是从国外引进外资投放于国内,而后者则以人民币业务为主。

(5)国际信托投资企业大多实行高度的负债经营战略。往往利用其信用吸收各种社会资金,投放到效益好、周转快、有利于国计